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6-042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部分募
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已终止的“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对“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其中，《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及投资项目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72 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 64,216,766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12.64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11,699,922.2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99,855,866.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518Z0116 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

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上述募投项目经审议变更及终止后，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变更后）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	419.56	419.56
2	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	4,460.26	4,460.26
3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64.72	3,064.72
4	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	45,268.79	44,475.02
5	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38.83	938.83
6	补充流动资金	3,100.00	3,100.00
7	用途待定募集资金	23,527.20	23,527.20
合计		81,704.63	79,985.59

注：“用途待定募集资金”为“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变更后）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累计投入募集	项目投资进度
----	------	-------------	-----------	----------	--------

			额	资金金额	
1	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	419.56	419.56	419.56	100%
2	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	4,460.26	4,460.26	4,460.26	100%
3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64.72	3,064.72	3,064.72	100%
4	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	45,268.79	44,475.02	12,527.94	28.17%
5	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38.83	938.83	938.83	100%
6	补充流动资金	3,100.00	3,100.00	3,100.00	100%
7	用途待定募集资金	23,527.20	23,527.20	-	-
合计		81,704.63	79,985.59	24,511.31	-

注：“用途待定募集资金”系原“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本金合计为 23,527.2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述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后的净额）合计为 25,719.13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511.3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62,138.62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净额）。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 额
建设银行中山分行	44050178050400000689	3,606.18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396050100100154360	27,418.59
建设银行中山分行	44050178050400000760	22.41
建设银行中山高科技支行	44050178050409222888	9,000.90
浦发银行广州分行	15010078801100003879	22,090.54
合 计		62,138.62

注：用途待定募集资金本金合计 23,527.20 万元，存放于建设银行中山分行及浦发银行广州分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专户余额合计 25,719.13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后的净额）。

三、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一）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

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受市场产品需求升级、技术迭代快速等影响，“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投入产出已不匹配。经公司审慎评估，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现有市场环境，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资源优化配置角度出发，认为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推进前述两个项目建设，难以在预期时间内实现项目的既定目标。前述项目的终止，不会对公司在卫星通信的布局与研发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卫星通信领域的研发工作将由全资子公司成都俱吉毫米波技术有限公司持续推进。前述项目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待新募投项目经审慎论证并确定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并加快推进实施，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公司“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四、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将已终止的“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现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1、本次变更用途不会影响公司研发实力，保障核心研发持续推进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为募集资金用途的优化调整，并非缩减公司研发投入、弱化学研布局。一方面，公司卫星通信核心研发业务已由全资子公司成都俱吉毫米波技术有限公司承接，原有核心研发团队、技术储备、研发体系完整保留，后续将持续聚焦毫米波通信、卫星终端天线、无线通信核心技术的研发创新与成果转化，研发工作的持续性、稳定性不受本次资金调整影响。

另一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研发驱动发展战略，日常经营中已建立常态化、稳定化的研发投入机制，自有经营资金可充分保障核心技术研发、新品迭代、技术升级的资金需求。本次募集资金调整仅优化闲置募集资金用途，不改变公司整体研发规划与投入力度，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实力、技术创新能力、核心产品竞争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2、优化资金配置，助力公司长远战略与主营业务发展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盘活闲置募集资金，大幅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储备。充足的流动资金能够有效支撑公司主营业务拓展、市场渠道建设、核心产品升级、日常运营周转等各项经营工作，缓解公司经营资金压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与综合经营竞争力。

本次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契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可灵活支撑公司在卫星通信、无线通信领域的业务延伸、技术创新及市场布局，为公司核心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保障，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部分已终止的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5,719.13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及主营业务发展。上述余额全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存放上述募集资金的对应专项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战略做出的审慎优化调整。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效匹配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持续赋能主营业务稳健发展，进一步优化公司资金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经营韧性与综合市场竞争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1、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稳步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对募投项目“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不变。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前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前拟投入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投入金额
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	1	建设投资	36,486.46	-12,737.23	23,749.23
	1.1	建筑物改造及装修工程	7,392.30	-2,572.60	4,819.70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1,931.70	-7,237.60	14,694.10
	1.3	软件购置	5,425.00	-2,320.50	3,104.50
	1.4	预备费	1,737.46	-606.53	1,130.93
	2	技术开发费	4,040.00	10,460.00	14,500.00
	3	铺底流动资金	4,742.33	2,277.23	7,019.56
	4	总计	45,268.79	0.00	45,268.79

注：本项目总投资 45,268.7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为 44,475.02 万元，剩余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

2、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制定时间较早，是根据当时的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和公司自身情况等因素制定。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现有业务发展需求及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在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预计本次调整后，将更有利于合理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自身发展战略作出的审慎决策。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需要进行适当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整体资源配置，并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相关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拟将已终止的“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事项，是公司结合战略发展规划、市场及行业实际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意将该等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拟将已终止的“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已终止的“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对“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其中，《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其中，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日